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馮裕婕
電話：04-7531876
電子信箱：yuchieh0506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665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法規命令條文（共2個電子檔）(376470000A_1130166542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3016654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1190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法規命令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1190D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）下載。

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王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7736-741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(國中部)
副本：白淑如督學、黃敏宜督學、黃俊錡督學、許惠茹督學、張峻銘督學、蘇玉芳督學、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5/03 16:44:34

教務處　收文:113/05/07
1130001338　有附件